

问询函

黄伟先生、浙江新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我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5 月 8 日、5 月 9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，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以上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请说明目前是否存在与我公司有关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，或其他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。

望回复。

哈尔滨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5 月 9 日

